

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5 月 4 日以电话通知、微信通知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小明先生主持，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拟于 2026 年 6 月 5 日(星期五)下午 15:00 在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天城东路 433 号 3—1 号楼 3 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一家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，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现提议续聘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以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，根据行业标准及实际工作情况，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、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，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，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3、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5 日